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565.35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248号文核准。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发行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大证券”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565.35万股,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139.2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426.1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40%。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3.64元/股。

根据《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7,737.80548倍,高于150倍,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发行股份的50%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356.50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1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3,208.85万股,约占本次发行总量的90%。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290791447%。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申购股份处理等环节,并于2022年11月2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11月2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1月2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

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含)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4.本公告一经刊出,即视同已向参与网下申购并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送达获配缴款通知。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及初步配售结果
(一)网下发行申购情况
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的要求,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参与网下申购的投资者资格进行了核查和确认。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最终收到的有效申购结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做出如下统计:

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工作已于2022年11月22日(T日)结束。入围的2,824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665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经核查确认:有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7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网下申购,具体名单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配售对象名称	拟申购数量(万股)
1	天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天耀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400
2	上海今赫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今赫基金1号	400
3	杭州华新动力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华新动力中证500指数增强1号组合私募基金	400
4	张雷	张雷	400
5	雷雷	雷雷	400
6	刘耀宝	刘耀宝	400
7	陈伟涛	陈伟涛	400

剩余2,817家网下投资者管理的11,658个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按照《发行公告》的要求参与了网下申购,有效申购数量为4,647,820万股。

(二)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根据《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以下简称“《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公布的网下配售原则和计算方法,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对网下发行股份进行了初步配售,配售股数计算数量时精确到个股,剩余零股按不同配售类型分配给申购数量最大的投资者;当申购数量相同,剩余零股分配给申购时间最早(以深交所网下发行电子平台记录为准)的配售对象。若由于获配零股导致超出该投资者的有效申购数量,则超出部分顺序配给下一位,直至零股全部配售完毕。

类别	配售对象名称	配售数量(万股)
有效报价配售对象	未“4”位数	3228,8228
	未“5”位数	1,1306,61306
	未“6”位数	496042,246042,746042,996042
	未“7”位数	7848985,2848985
中籤号码	未“8”位数	5887484,4011178,19239023
	未“9”位数	-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报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5,05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卡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11月25日(T-1日,星期五)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s://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3,2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259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为3,200.00万股,全部为新股发行,不安排老股转让。回拨机制启动前,本次发行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1,920.0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6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280.00万股,为本次发行总量的40%。

为便于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有关情况和本次发行的相关安排,发行人和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就本次发行举行网上路演,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1.网上路演时间:2022年11月25日(T-1日,星期五)14:00-17:00
2.网上路演网址:全景网(https://rs.p5w.net)
3.参加人员:发行人管理层主要成员、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相关人员。
本次发行的招股意向书全文及相关资料可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定网站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查询。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

发行人:浙江光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投资者类别	有效申购股数(万股)	占有效申购股数比例	初步配售股数(股)	占网下发行总量的比例	各类投资者初步配售比例
公募基金、养老基金和社保基金(A类)	1,504,100	32.36%	1,783,926	50.04%	0.01186042%
年金、保险资金(B类)	743,600	16.00%	568,974	15.96%	0.00765161%
其他投资者(C类)	2,400,120	51.64%	1,212,100	34.00%	0.00505016%
合计	4,647,820	100.00%	3,565,000	100.00%	0.00767026%

注: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的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以上配售安排及结果符合《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公布的配售原则,1,773股余股按照《初步询价及推介公告》中的网下配售原则分别配售给国泰混合型基金证券投资基金、泰康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型保险投资

账户以及张卫东,最终各配售对象初步配售情况详见巨潮资讯网披露的《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之附表。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方式
网下投资者对本次公告公布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如有疑问,请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联系。具体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1-52523076、52523077、52523071、52523613
联系人:权益资本市场部

发行人: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特别提示

本次发行的缴款环节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并于2022年11月24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投资者应根据《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2年11月24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2年11月24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数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含)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

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根据《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及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4036,9036
末“5”位数	33334,13334,53334,73334,93334,38474,13474,63474,88474
末“7”位数	2402697,0402697,4402697,6402697,8402697,1388112,6388112
末“8”位数	51586432,11586432,31586432,71586432,91586432,20663674,45663674,70663674,95663674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申购报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64,77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不超过130,863,334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2579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数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含)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

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根据《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及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4036,9036
末“5”位数	33334,13334,53334,73334,93334,38474,13474,63474,88474
末“7”位数	2402697,0402697,4402697,6402697,8402697,1388112,6388112
末“8”位数	51586432,11586432,31586432,71586432,91586432,20663674,45663674,70663674,95663674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申购报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64,777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浙江炜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发行人:宁波远洋运输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三未信安”)首次公开发行1,914,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2091号文注册。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或“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数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含)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

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根据《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三未信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及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3228,8228
末“5”位数	11306,61306
末“6”位数	496042,246042,746042,996042
末“7”位数	7848985,2848985
末“8”位数	5887484,4011178,19239023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报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5,05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卡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卡莱特”)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核同意,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22]1920号文核准。

本次发行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一定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2.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3.网下和网上投资者获得配售后,应当按时足额缴付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投资者放弃认购的股数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负责包销,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含)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

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根据《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本次股票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11月23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红荔西路步工业区203栋202室主持了卡莱特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签摇号仪式。摇号及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在深圳市罗湖公证处代表的监督下进行并公证。现将中签结果公告如下:

末几位数	中签号码
末“4”位数	3228,8228
末“5”位数	11306,61306
末“6”位数	496042,246042,746042,996042
末“7”位数	7848985,2848985
末“8”位数	5887484,4011178,19239023

凡参与本次网上定价发行的投资者持有的申购报价尾数与上述号码相同的,则为中签号码。中签号码共有15,050个,每个中签号码只能认购500股卡莱特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股票。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1月24日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1	A类:007012	湘财长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	A类:008170	湘财长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3	A类:008181	湘财长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	A类:008128	湘财长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	A类:009109	湘财长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	A类:009170	湘财长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	A类:009287	湘财长源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A类:011551	湘财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9	A类:013689	湘财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	A类:016629	湘财成长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为更好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根据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夏证券”)签署的基金销售服务协议,自2022年11月24日起,华夏证券代理销售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并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增加华夏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为销售机构并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和基金转换业务的公告

一、新增华夏证券为销售机构
1.基金名称
2.基金类型
3.基金代码
4.基金简称
5.基金风险等级
6.基金投资范围
7.基金管理人
8.基金托管人
9.基金代销机构
10.基金代销机构名称
11.基金代销机构地址
12.基金代销机构电话
13.基金代销机构网址
14.基金代销机构办公时间
15.基金代销机构营业时间
16.基金代销机构其他信息

二、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华夏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业务,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和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投资者通过华夏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的转换业务,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和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投资者通过华夏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的转换业务,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和定投申购费率优惠。

三、基金转换业务
基金转换业务是指投资者通过华夏证券办理上述基金的申购、定投申购业务,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和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投资者通过华夏证券办理上述基金与本公司旗下可参与转换基金的转换业务,享有申购费率优惠和定投申购费率优惠。

湘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二十四日